# 2024年快递承包制合同(22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青苔石径 更新时间：2024-05-28

*快递承包制合同一乙方:地址: \_\_\_\_\_\_\_\_\_\_\_\_\_\_\_证件号码: \_\_\_\_\_\_\_\_\_\_\_\_\_电话: \_\_\_\_\_\_\_\_\_\_\_家庭地址:\_\_\_\_\_\_\_\_\_\_\_\_\_\_\_\_因业务发展需要，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甲方同意以雇用形式聘请乙方为甲方单...*

**快递承包制合同一**

乙方:

地址: \_\_\_\_\_\_\_\_\_\_\_\_\_\_\_证件号码: \_\_\_\_\_\_\_\_\_\_\_\_\_电话: \_\_\_\_\_\_\_\_\_\_\_家庭地址:\_\_\_\_\_\_\_\_\_\_\_\_\_\_\_\_

因业务发展需要，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甲方同意以雇用形式聘请乙方为甲方单位员工，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有关规定，就双方的雇用劳务关系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供甲乙双方共同信守：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

⑴合同期内，甲方即为乙方的工作内容管理者，有权对乙方在甲方规定的工作时间内的工作行为进行监督管理，并对乙方因违反甲方公司所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的行为进行处理。同时，甲方有权按照甲方制定的奖惩制度对乙方违反制度的行为进行行政罚款。

⑵合同期内，甲方有权根据业务经营需要以及乙方身体健康情况，临时变更乙方的工作岗位(工种)和工作地点，并根据岗位性质而变更乙方薪水。

⑶甲方对乙方在工作时间以外时发生的各种行为所产生的一切法律与经济后果不负责承担责任。

⑷乙方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违反甲方公司制定的各项制度，在甲方提出警告后仍不终止的，甲方有权取消雇用关系，如因乙方的行为造成甲方公司的经济或法律损失的，甲方有权追究其责任。

⑸甲方对甲方公司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拥有最终的解释与随时变更的权利。

2.甲方义务：

⑴甲方对乙方的工作行为负有监督指导义务，并应对乙方定期进行各类岗位培训以及生产完全培训。

⑵甲方应依法制定单位各类规章制度，并通过有效方式及时告知乙方，同时，对各类制度负有阐释义务。

⑶甲方根据工作岗位的需要，提供相应的电脑、把枪、工作服等岗位工具，同时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⑷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薪水标准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乙方工资。若乙方提供了正常劳动，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资报酬不得低于深圳市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⑸合同期内，甲方应根据乙方的工作表现以及绩效考核情况，给予乙方提高薪水待遇的机会，同时，应根据乙方的工作表现以及绩效考核情况，给予乙方各类岗位竞争的机会。

⑹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各类职业危害，同时，应当建

⑺雇用试用期满后，甲方应根据本单位的工资制度，确立乙方的工资结算形式。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权利：

⑴试用期满后，乙方依法享有平等就业的权利，甲方不得因为乙方的性别，年龄，身体健全程度，智力，以及工作能力的程度而歧视乙方。⑵乙方享有取得劳动报酬的权利，甲方不得无故拖欠或克扣乙方每月的工资。

⑶乙方依法享有休息，休假的权利。(注：业务员以及内部操作岗位根据岗位性质，不实行带薪休息。)

⑷乙方有接受职业技能培训，提请劳动争议处理，享受社会保险和福利的权利，同时，有权拒绝甲方强令冒险作业的权利。

2.乙方义务

⑴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邮政监管部门、以及甲方公司制定的各类考勤，内务，劳动纪律，绩效考核，奖惩办法等各项管理制度，同时自觉接受甲方公司管理人员的监督管理。

⑵乙方应积极完成各类业务指标，不得无故推诿，延迟甲方管理人员交代的各类劳动任务，自觉接受甲方管理人员的工作调度，同时，自觉接受甲方单位举办的各类技能，安全培训，努力提供自身的业务素质和安全意识。

⑶乙方在合同期内，应最大限度的发展甲方公司的快件业务。

⑷乙方工种若从事对外业务经营岗位的，应及时每日到甲方财务处缴清各类应缴款项，不得无故拖欠，贪污，挪用，私藏各类公款。同时，各种业务支出，应凭正规有效票据报销，不得虚假上报。

⑸乙方应积极维护甲方公司的财物，及时对甲方提供的各类岗位工具如电脑，把枪等进行维护，不得无故损毁，藏匿，如有发现，按原价赔偿，情节严重的，按偷盗交予公安机关处理。

⑹合同期内，乙方提出要辞工解除合同的，须在30日内向主管领导提出书面申请，30日后到人事部办理解除合同手续。

⑺乙方在合同期内，应该严格执行公司的商业保密制度，不得对外泄漏甲方的商业企划、客户资料、内部价格等信息，如有违反，甲方有权予以辞退并追究其责任。

⑻为保障甲方的市场商业权利，乙方在合同期满不再续签后，在深圳市市辖区三个月内不得从事其它快递物流公司的各类工作。如有违反，甲方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

⑼乙方在工作期间，不得专职或者兼职的从事其它职业。

⑽乙方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居民，遵守国家法纪，道德高尚，能独立自主自身合法权益，维护双方经营权力，确保甲方所给予的经营合法安全。

⑾乙方投递过程中产生延误，按照公司规定100元/天的处罚。 ⑿乙方投递过程中，产生的快件遗失均应按每件1000元赔偿。

⒀严禁以任何理由扣押(销毁)代投递快件。否则，应承担法律责任。⒁雇用合同期满后，乙方如不准备续签，需在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告知甲方。

三：劳动合同期限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合同期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年\_\_\_月\_\_\_日止;其中试用期为从\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年\_\_\_月\_\_\_日止。

四：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⑴.乙方同意根据甲方业务经营(工作)需要，在\_\_\_\_\_\_\_有限公司部门从事岗位，同时甲乙双方可另行约定岗位具体职责和要求。

⑵乙方的工作地点为：

五：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甲方根据经营活动需要，对本单位员工实行以下岗位休息制度：

⑴客服，内勤，文员岗位实行标准工时制，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12小时，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72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⑵操作部、业务部、驾驶员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包含国家法定节假日实行带薪休假制度。)

(3)在工作时间内，乙方有事请假，甲方不发当日工资。

六：乙方劳动报酬快递员报酬

1、乙方必须自带交通工具。

2、派件每件\_\_\_元/票。

3、收件按利润的50%(电动车、摩托车)，汽车60%提取。注：利润额=收件营业额-物料费-中转费。(底薪：\_\_\_\_\_\_\_\_元不包吃住)

4、工资结算日期

1)每月1号-5号发工资。(月结客户的提成工资须等客户回款后支付).

2)业务员各自负责各自的客户，包括维护老客户，开发新客户。月结客户的回款要在次月的25号前追回，何时追回何时发工资。

5、压一个月的工资。文员报酬

七：社会保险

⑴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

⑵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有关规定执行。

⑶甲方可根据乙方的岗位实际情况为乙方提供相应的保险。

八：劳动合同变更、解除和终止

⑴合同期内，乙方提出辞职的，需在30内以书面形式向主管领导提出申请，甲方以为乙方的违反公司各类管理制度或者其他原因而辞退乙方，应出具公司有效行政文件并予以公示。

⑵乙方因因犯罪而被判处有期徒刑，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⑶乙方因严重违反甲方劳动纪律或规章制度，严重失职的，营私舞弊的，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⑷劳动者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⑸在试用期内，乙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⑹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乙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⑺甲方未按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乙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⑻甲方在收到乙方提出的辞工申请后，一个月内及时办理审核，相关工作交接手续，在30日后办理交接手续时及韵达天下快递公司劳动合同时付清乙方工资以及其它经济补偿。

九、劳动争议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应本着互谅的原则沟通协商处理，协商未果，可向\_\_\_\_\_\_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提出仲裁应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提出书面申请。如对仲裁裁决不服，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15日内向\_\_\_\_\_\_\_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如当事人一方不服在收到仲裁裁决书15日之后既不起诉又不履行仲裁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_\_\_\_\_市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十、其它事项

⑴本合同适用于甲方外派用工。

⑵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如在签订之后如有新的条款需变更或者补充的，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该合同的补充条款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快递承包制合同二**

甲方： 身份证： 乙方： 身份证：乙方在全面了解甲方的经营状况、运作模式等基础上，自愿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及服从甲方统一品牌、统一公司形象、统一运作模式、统一价格结算、统一服务标准等有关规定，申请作为甲方的加盟承包商，双方根据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经营范围及特别约定

1、甲方授权乙方在派件(操作区域明细见附件)，乙方不得超出此区域经营业务，业务经营范围不得超过甲方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乙方变更、新增经营场所以及在甲方的备案信息发生变化时均需及时(最迟两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2、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从事业务，乙方作为独立的法律主体进行活动，独立核算、自担风险、自负盈亏。

第二条 合同变更、终止和续签

1、本合同有效期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本合同签署后按规定或约定时间内乙方须将风险保证金、首次物资费汇入甲方指定账号，如违反则视同合同未生效。

3、在合同正常执行期间，如乙方提出终止或变更，需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并继续保障操作，最长不超过30天。甲方确定乙方停止操作后，在30天内与乙方清理完毕所有的账务。如乙方故意拖欠甲方费用，自停止货物操作之日起，每日按甲方提供的欠款数额收取乙方千分之三的滞纳金。

4、双方终止合同并解决完所有争议后，甲方抵扣乙方所欠费用后将剩余的保证金、于30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乙方。

第三条 相关费用及支付

1、乙方在签订合同后一次性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大 写： )作为加盟费，以确保乙方获得该区域范围的\_\_\_快递业务的经营权。

2、乙方在签订合同后一次性向甲方支付人民币元，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规范经营，维护\_\_\_快递的声誉，如果出现丢件，损坏件，不及时派送，以及引起客户投诉的，甲方有权让乙方承担相应的费用，或从遗失风险押金中扣除。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乙双方在开展门到门服务中，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维护\_\_\_快递的形象、声誉，切实保障双方的利益，严格保守商业秘密。

2、甲方对乙方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指导、提供相关资料，配合指导使用相关软件、系统等;乙方必须遵守甲方制定的操作规定、考核要求和服务规范等。

3、乙方须接受甲方统一管理与义务指导，并承诺无条件实施约定服务区域内的派送(详见附件)，及时、高效完成甲方赋予的任务，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与理由加以拒绝或延迟派送义务。

4、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_\_\_快递相关操作规定和\_\_\_总部的网络管理规定，乙方将已派送货物签单全部返还甲方;甲方对乙方的经营行为监督、检查。

5、乙方使用甲方工作单承揽的业务，必须通过甲方承运，不得通过其它快递公司或货运代理承运;除到付运费和代收货款外，送货方不得向收货人收取任何费用。

6、乙方对消费者的投诉应当及时处理，对造成消费者权益损害的，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因乙方的原因，消费者直接向甲方投诉的，甲方认为乙方确有过错，甲方直接向消费者偿付的，甲方有权直接从遗失风险押金中扣除。

7、因乙方或其职员的故意或过失行为给乙方造成损失，或者存在其雇员违法或侵害他人权利的行为，由乙方自行承担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如因此使甲方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乙方追偿。

8、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披露所涉及的诉讼或仲裁及其他对甲方有重大影响的信息。乙方故意提供虚假信息或隐瞒重要信息，致使甲方遭受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已支付的保证金不予返还，并有权要求其赔偿甲方所造成的损失。

9、乙方的经营风险、法律责任和所加盟经营区域的业务开发等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有关或相关连带责任。

10、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及终止后，乙方及其雇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其所掌握的甲方的商业秘密。

第五条 结算条款

1、代收款与其它费用分别结算。乙方将当天收到的代收款及时存到网银账户，最晚不到超过次日12：00，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拖延或抵扣，存款的同时需要向甲方提供存款项目明细。

2、到付款、派送费、保险费、到付款税金，甲方每月与乙方结算一次，结算周期为1-\_\_\_\_日。

3、结算业务时，如发生价格纠纷、服务质量纠纷、服务事故等情况，责任双方已协商一致的应在本月结算完毕。如果纠纷、事故未能解决或双方未能取得一致意见则相关问题件的费用结算顺延至纠纷、事故解决后再行结算，最迟不超过结算期满后1个月，不得影响其它正常件的结算。

4、乙方购买甲方工作单、物料、装备时，应先将款存入甲方网银账户，甲方确认到款后再行发货。

第六条 经营权的转让

1、本合同是甲乙双方基于彼此信任而签订，除乙方违规操作或者条件发生变化不再适合作为\_\_\_快递加盟成员，任何一方不得无故将乙方经营区域的经营权转让给

第三方。

2、乙方因投资发生变化、人员结构变动、经营不善等原因需要转让经营权的，得提前\_\_\_\_日向甲方申报，待甲方审定后方可办理手续。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将风险保证金、网络结算预付款等费用支付给甲方以及签约后\_\_\_\_日内仍不能运作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按照保证金的50%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的运单，每丢失一份乙方应向甲方支付20元单的违约金，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已派送货物乙方不能按规定返回签收单的，乙方承担50元单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无法收款的，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不能按照规定返回到付款、代收款的，甲方将根据200元天的标准进行处罚。超过2天未返款的，甲方暂停合作;超过7天未返款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保证金不予返还。

4、因派送方责任造成货物延误、丢失或破损的，严格按照《\_\_\_网络管理手册》的相关规定确定责任及赔偿，责任方在事故发生之日起\_\_\_\_日内按照裁定的应赔付总额赔偿给受损方，延期赔偿的，每迟延一天支付给损失金额1%的滞纳金，超过15天没有赔偿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保证金不予返还。

第八条 风险转移 货物交接后，由接收方对货物的安全(包括但不限于：破损、丢失等)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 附则

1、本合同附件以及甲方在管理过程中公示的各项管理规定和发文是本合同的有效补充，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附加，所附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以下是双方签字盖章处，无正文。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快递承包制合同三**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依据《合同法》、《邮政法》等法规，本着互利互惠、充分发展业务的原则，现就甲、乙双方的承包经营范围和承包经营方式签订本合同。

一、协作经营范围：甲方划定 区域为乙方的经营范围，并从事经营快件活动。乙方不得超区域经营，否则产生的后果对方负责。

二、乙方在协作经营期内每天按公司规定操作并领取所承包经营区域内所有快件，并按相关公司要求12:00前送达 ,22：00前送达。如确有某些原因不能派送到位的快件要于当日移交至甲方带回公司处理并注明原因。因乙方在派送过程中发生快件延误、遗失、短灭而产生的费用和相关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并接受延误、遗失、短灭造成的信誉下降的相关处罚。乙方必须按照《邮政法》的部分相关法律组织派送、揽收业务，必须服从上海总公司及相关部门的法律规章，服从甲方上级公司统一管理和调度，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协议。

三、风险保证金及协作经营费、其他核算方式：

风险：由于快件存在延误、遗失等相关风险，乙方与鉴定合同时主动自愿交纳 元为其承担风险。合同期结束，与公司财务结清，不再续约凭相关收据一次性退回。承包经营费：甲方按元/年向乙方征收其快件运输管理及承包等相关费用，并于签订合同时一次性支付。合同期内协作经营费用不予加收，次年协作费用则按上年度增长率同步递增并适当修改。发票由公司统一代开、代购。严禁购买、使用违规票据，否则违反任何法律后果由乙方完全承担责任。

四、乙方相关的相关责任

乙方在承包经营期间各项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与客户的任何经济纠纷与甲方无关。

乙方在承包经营期间，任何行为及经营活动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否则自行承担产生的法律责任。

为保障劳动者权益，乙方在协作经营期间，用工必须符合《劳动法》等相关规定，产生的劳动纠纷、人身安全等纠纷由乙方全权负责。

为保障消费者权益和邮路安全，乙方在协作经营期间，经营活动必须符合《邮政法》等相关规定、必须做到验视等各项安全制度，不得揽收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禁止揽收的快件。

乙方依据账单及时结清相关账款。如有误差应在十日内相互协调完毕

五、承包期限：于 年 日至 年 日，合同期满无条件归还区域经营权。次年续约，甲乙双方再行商定。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由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具有法律效应。

以上条款均甲、乙双方通过协商后制定，且双方都表示理解、认可。未尽事宜，参照上海麦力快递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注：

快件理赔：为更好的服务客户，甲方有权利在客户理赔与乙方无果后，先行赔付并依据相关规定处理。

投诉处理：公司按规定受理投诉，一经有效受理，按 元/次先行处罚，后再依据相关规定处理。

甲方： 乙方：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日期： 日期：

**快递承包制合同四**

甲方：乙方：

乙方在全面了解甲方的经营状况、运作模式等基础上，自愿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及服从甲方统一品牌、统一公司形象、统一运作模式、统一价格结算、统一服务标准等有关规定，申请作为甲方的加盟商，双方根据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经营范围及特别约定

1、甲方授权乙方在 江西 省 南昌 市 青山湖 区 南昌航空大学校内及家属区 双方确认的区域范围内经营取派件，乙方不得超出此区域经营业务，业务经营范围不得超过甲方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乙方在甲方的备案信息发生变化时需及时(最迟两日内)通知甲方。

2、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从事业务，乙方作为独立的法律主体进行活动，独立核算、自担风险、自负盈亏。

第二条 合同变更、终止和续签

1、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在合同正常执行期间，如乙方提出终止或变更，需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并继续保障操作，最长不超过30天。甲方确定乙方停止操作后，在30天内与乙方清理完毕所有的账务。如乙方故意拖欠甲方费用，自停止货物操作之日起，每日按甲方提供的欠款数额收取乙方千分之三的滞纳金。

3、双方终止合作并解决完所有争议后，甲方抵扣乙方所欠费用后将剩余的保证金于1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乙方。

4、合同签订后，若乙方在合同生效协议时间内仍不能运作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5、合同期满后，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乙方为甲方的加盟商。

第三条 相关费用及支付

1、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当日内向甲方支付人民币3000(叁仟)元作为保证金，以确保乙方对本合同的履行。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规范经营，维护天天快递的声誉，如果出现丢件，损坏件，不及时派送，以及引起客户投诉的，甲方有权让乙方承担相应的费用。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乙双方在开展门到门服务中，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维护 “天天快递”的形象、声誉，切实保障双方的利益，严格保守商业秘密。

2、甲方对乙方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指导，提供相关资料，配合指导使用相关软件、系统等;乙方必须遵守甲方制定的操作规定、考核要求和服务规范等。

3、乙方须接受甲方统一管理与业务指导，并承诺无条件实施约定服务区域内的派送(详见附件)，及时、高效完成甲方赋予的任务，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与理由加以拒绝或延迟派件义务。

4、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天天快递相关操作规定和双方签订的《运营守则》，乙方将已派送货物签单全部返还甲方;甲方对乙方的经营行为监督、检查。

5、乙方使用甲方工作单承揽的业务，必须通过甲方承运，不得通过其它快递公司或货运代理承运;除到付运费和代收货款外，送货方不得向收货人收取任何费用。

6、乙方对消费者的投诉应当及时处理，对造成消费者权益损害的，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因乙方的原因，消费者直接向甲方投诉的，甲方认为乙方确有过错，甲方直接向消费者偿付的，甲方有权直接从保证金中扣除。

7、因乙方或其职员的故意或过失行为给乙方造成损失，或者存在其雇员违法或侵害他人权利的行为，由乙方自行承担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如因此使甲方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乙方追偿。

8、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披露所涉及的诉讼或仲裁及其他对甲方有重大影响的信息。乙方故意提供虚假信息或隐瞒重要信息，致使甲方遭受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已支付的保证金不予返还，并有权要求其赔偿甲方所造成的损失。

9、乙方的经营风险、法律责任和所加盟经营区域的业务开发等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有关或相关连带责任。

10、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及终止后，乙方及其雇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其所掌握的甲方的商业秘密。

第五条 结算条款

1、代收款与其它费用分别结算。乙方将当天收到的代收款及时交与甲方，最晚不得超过次日24：00，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拖延或抵扣，交接的同时需要向甲方提供资金项目明细。

2、到付款、派送费、保险费、到付款税金，甲方每月与乙方结算一次，结算周期为1-31日。

3、结算业务时，如发生价格纠纷、服务质量纠纷、服务事故等情况，责任双方已协商一致的应在本月结算完毕。如果纠纷、事故未能解决或双方未能取得一致意见则相关问题件的费用结算顺延至纠纷、事故解决后再行结算，最迟不超过结算期满后15天，不得影响其它正常件的结算。

4、乙方购买甲方工作单、物料、装备时，应先将款项交与甲方账户，甲方确认到款后再行发货。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将风险保证金、网络结算预付款等费用支付给甲方以及签约后7日内仍不能运作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按照保证金的50%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的运单，每丢失一份乙方应向甲方支付20元/单的违约金，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已派送货物乙方不能按规定返回签收单的，乙方承担50元/单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无法收款的，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使用甲方工作单承揽业务，若未通过天天快递转运的，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50元-200元。

4、乙方私自印刷甲方工作单的，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10000元。 5、乙方不能按照规定返回到付款、代收款的，甲方将根据200元/天的标准进行处罚。超过2天未返款的，甲方暂停合作;超过7天未返款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保证金不予返还。

6、因派送方责任造成货物延误、丢失或破损的，严格按照天天快递的相关规定确定责任及赔偿，责任方在事故发生之日起15日内按照裁定的应赔付总额赔偿给受损方，延期赔偿的，每迟延一天支付给损失金额1%的滞纳金，超过15天没有赔偿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保证金不予返还。

7、双方共同遵守甲方制定的考核标准和操作要求，如考核不达标或操作不能达到的应在一周内整改，一个月内仍不达标，对方可单方终止合同，并无需向对方进行赔偿或补偿。

第七条 风险转移

货物交接后，由接收方对货物的安全(包括但不限于：破损、丢失等)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八条 争议解决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附则

1、本合同附件以及甲方在管理过程中公示的各项管理规定和发文是本合同的有效补充，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附加，所附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甲方地址： 乙方地址：

**快递承包制合同五**

甲方：乙方：

乙方在全面了解甲方的经营状况、运作模式等基础上，自愿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及服从甲方统一品牌、统一公司形象、统一运作模式、统一价格结算、统一服务标准等有关规定，申请作为甲方的加盟商，双方根据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经营范围及特别约定

1、甲方授权乙方在 江西 省 南昌 市 青山湖 区 南昌航空大学校内及家属区双方确认的区域范围内经营取派件，乙方不得超出此区域经营业务，业务经营范围不得超过甲方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乙方在甲方的备案信息发生变化时需及时(最迟两日内)通知甲方。

2、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从事业务，乙方作为独立的法律主体进行活动，独立核算、自担风险、自负盈亏。

第二条 合同变更、终止和续签

1、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2、在合同正常执行期间，如乙方提出终止或变更，需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并继续保障操作，最长不超过30天。甲方确定乙方停止操作后，在30天内与乙方清理完毕所有的账务。如乙方故意拖欠甲方费用，自停止货物操作之日起，每日按甲方提供的欠款数额收取乙方千分之三的滞纳金。

3、双方终止合作并解决完所有争议后，甲方抵扣乙方所欠费用后将剩余的保证金于1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乙方。

4、合同签订后，若乙方在合同生效协议时间内仍不能运作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5、合同期满后，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乙方为甲方的加盟商。

第三条 相关费用及支付

1、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当日内向甲方支付人民币3000(叁仟)元作为保证金，以确保乙方对本合同的履行。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规范经营，维护天天快递的声誉，如果出现丢件，损坏件，不及时派送，以及引起客户投诉的，甲方有权让乙方承担相应的费用。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乙双方在开展门到门服务中，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维护 “天天快递”的形象、声誉，切实保障双方的利益，严格保守商业秘密。

2、甲方对乙方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指导，提供相关资料，配合指导使用相关软件、系统等;乙方必须遵守甲方制定的操作规定、考核要求和服务规范等。

3、乙方须接受甲方统一管理与业务指导，并承诺无条件实施约定服务区域内的派送(详见附件)，及时、高效完成甲方赋予的任务，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与理由加以拒绝或延迟派件义务。

4、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天天快递相关操作规定和双方签订的《运营守则》，乙方将已派送货物签单全部返还甲方;甲方对乙方的经营行为监督、检查。

5、乙方使用甲方工作单承揽的业务，必须通过甲方承运，不得通过其它快递公司或货运代理承运;除到付运费和代收货款外，送货方不得向收货人收取任何费用。

6、乙方对消费者的投诉应当及时处理，对造成消费者权益损害的，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因乙方的原因，消费者直接向甲方投诉的，甲方认为乙方确有过错，甲方直接向消费者偿付的，甲方有权直接从保证金中扣除。

7、因乙方或其职员的故意或过失行为给乙方造成损失，或者存在其雇员违法或侵害他人权利的行为，由乙方自行承担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如因此使甲方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乙方追偿。

8、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披露所涉及的诉讼或仲裁及其他对甲方有重大影响的信息。乙方故意提供虚假信息或隐瞒重要信息，致使甲方遭受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已支付的保证金不予返还，并有权要求其赔偿甲方所造成的损失。

9、乙方的经营风险、法律责任和所加盟经营区域的业务开发等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有关或相关连带责任。

10、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及终止后，乙方及其雇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其所掌握的甲方的商业秘密。

第五条 结算条款

1、代收款与其它费用分别结算。乙方将当天收到的代收款及时交与甲方，最晚不得超过次日24：00，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拖延或抵扣，交接的同时需要向甲方提供资金项目明细。

2、到付款、派送费、保险费、到付款税金，甲方每月与乙方结算一次，结算周期为1-31日。

3、结算业务时，如发生价格纠纷、服务质量纠纷、服务事故等情况，责任双方已协商一致的应在本月结算完毕。如果纠纷、事故未能解决或双方未能取得一致意见则相关问题件的费用结算顺延至纠纷、事故解决后再行结算，最迟不超过结算期满后15天，不得影响其它正常件的结算。

4、乙方购买甲方工作单、物料、装备时，应先将款项交与甲方账户，甲方确认到款后再行发货。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将风险保证金、网络结算预付款等费用支付给甲方以及签约后7日内仍不能运作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按照保证金的50%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的运单，每丢失一份乙方应向甲方支付20元/单的违约金，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已派送货物乙方不能按规定返回签收单的，乙方承担50元/单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无法收款的，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使用甲方工作单承揽业务，若未通过天天快递转运的，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50元-200元。

4、乙方私自印刷甲方工作单的，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10000元。5、乙方不能按照规定返回到付款、代收款的，甲方将根据200元/天的标准进行处罚。超过2天未返款的，甲方暂停合作;超过7天未返款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保证金不予返还。

6、因派送方责任造成货物延误、丢失或破损的，严格按照天天快递的相关规定确定责任及赔偿，责任方在事故发生之日起15日内按照裁定的应赔付总额赔偿给受损方，延期赔偿的，每迟延一天支付给损失金额1%的滞纳金，超过15天没有赔偿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保证金不予返还。

7、双方共同遵守甲方制定的考核标准和操作要求，如考核不达标或操作不能达到的应在一周内整改，一个月内仍不达标，对方可单方终止合同，并无需向对方进行赔偿或补偿。

第七条 风险转移

货物交接后，由接收方对货物的安全(包括但不限于：破损、丢失等)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八条 争议解决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附则

1、本合同附件以及甲方在管理过程中公示的各项管理规定和发文是本合同的有效补充，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附加，所附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甲方地址： 乙方地址：

**快递承包制合同六**

甲方： 乙方：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码：

承包区域：

一、对于承包区域内所有的快件与货物应当天派送，如当天未送达，则当天须作问题件处理，如未作问题件处理，造成的延误与遗失按仲裁仲裁规定罚款，出货所造成的延误与遗失上报后按仲裁规定赔付。

二、 派费结算：

三、 货物保证金 元，合同期满如不续签，甲乙双方核算往来财务账目后，一个月后给以无息返还。

四、如承包期限未满，承包人不愿履行承包合同须提前一个月提出申请，双方协商后解除合同。如承包人未按合同要求派件，由甲方提出，双方协商后解除合同。甲乙双方核算往来账目后，一个月后给以无息返还。

五、 如承包期限未满，承包人未履行承包合同，则货物保证金不予退还，如发生货物损毁，则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责任。

六、 本合同有效期为 ，自 至 止。

七、 全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生效。

八、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均具有法律效应。

甲方： 乙方：

法人代表：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快递承包制合同七**

甲方：

乙方：

为明确双方的义务，维护双方的权利，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快件查询与跟踪;

2、如需开发票按6%征收税费;

3、及时公布本网络的有关政策法规。

二、乙方承包区域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乙方承包时间壹年，从年月日至年月日止。

四、乙方向甲方缴纳承包款为：上月营业额的，每月一交，每月15日前交清，缴纳押金10000元(合计人民币壹万元整)。如拒绝付款或拖延付款，甲方有权收回承包区域。

五、乙方承包期间不得转卖、转租或中途退出，否则甲方有权收回承包区域并没收全部押金及承包款。

六、乙方在甲方公司中转的快件所产生的中转费必须次日付清，如有拒付或拖延付款的，甲方有权不予中转。

七、乙方承包期间，必须严格遵守公司规定，服从公司及上海圆通总公司指示。必须统一使用圆通面单、圆通信封和圆通塑料袋，如不符合规定，甲方不予中转。

八、双方在经营中如发现丢件，延误或不可抗拒因素造成快件遗失等情况，则按圆通网络管理条例处理，理赔标准按圆通网络管理条例执行，相关理赔金额及赔款时间按上海圆通总公司仲裁部仲裁为准。

九、乙方到甲方中转的快件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送达甲方公司中转，乙方的派送件必须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准时领取并及时派送，如不按规定或者延误产生的一切后果乙方自负。

十、乙方承包时间到期后，甲方应退还其所有押金。(注：押金在乙方的所有派件过了查询期后再退)。

十一、为了便于查询，乙方每天派件的签收回单必须当天准时上交到上海圆通闸北上段分公司，发现遗漏或者遗失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

十二、乙方派件中如有到付款或者代收货款，必须当天缴纳到上海圆通闸北上段分公司的相关负责人处，如不按时上交或者不交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

十三、乙方如果跨区取件或者代收其他快递公司的件到公司中转，一旦圆通总公司或者分公司查出，，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负。

十四、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乙方属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一切人员配备、交通、工具、人身安全等均与甲方无关，甲方不提供任何生活服务。乙方经营必须符合上海圆通速递有限公司网络管理条例规定。必须合法经营，违反规定造成的一切经济、名誉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连带承担因乙方违反规定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

十五、乙方必须在合同终止前两个月通知甲方，如需继续承包，应及时办理续包手续。终止合同应提前参个月通知甲方，甲方有权在末期二个月派公司业务员进行交接新老客户、熟悉客户业务情况，乙方有责任配合公司，必须坦诚相待，但快递业务经营权还是归乙方所有，直至合同终止。

十六、合同未定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七、双方都必须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中的各项条款。

十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后即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乙方签字(盖章)：

年月日年月日

**快递承包制合同八**

甲方：乙方：

乙方在全面了解甲方的经营状况、运作模式等基础上，自愿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及服从甲方统一品牌、统一公司形象、统一运作模式、统一价格结算、统一服务标准等有关规定，申请作为甲方的加盟商，双方根据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经营范围及特别约定

1、甲方授权乙方在 江西 省 南昌 市 青山湖 区 南昌航空大学校内及家属区双方确认的区域范围内经营取派件，乙方不得超出此区域经营业务，业务经营范围不得超过甲方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乙方在甲方的备案信息发生变化时需及时(最迟两日内)通知甲方。

2、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从事业务，乙方作为独立的法律主体进行活动，独立核算、自担风险、自负盈亏。

第二条 合同变更、终止和续签

1、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2、在合同正常执行期间，如乙方提出终止或变更，需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并继续保障操作，最长不超过30天。甲方确定乙方停止操作后，在30天内与乙方清理完毕所有的账务。如乙方故意拖欠甲方费用，自停止货物操作之日起，每日按甲方提供的欠款数额收取乙方千分之三的滞纳金。

3、双方终止合作并解决完所有争议后，甲方抵扣乙方所欠费用后将剩余的保证金于15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乙方。

4、合同签订后，若乙方在合同生效协议时间内仍不能运作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5、合同期满后，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乙方为甲方的加盟商。

第三条 相关费用及支付

1、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当日内向甲方支付人民币3000(叁仟)元作为保证金，以确保乙方对本合同的履行。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规范经营，维护天天快递的声誉，如果出现丢件，损坏件，不及时派送，以及引起客户投诉的，甲方有权让乙方承担相应的费用。

第四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乙双方在开展门到门服务中，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维护 “天天快递”的形象、声誉，切实保障双方的利益，严格保守商业秘密。

2、甲方对乙方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指导，提供相关资料，配合指导使用相关软件、系统等;乙方必须遵守甲方制定的操作规定、考核要求和服务规范等。

3、乙方须接受甲方统一管理与业务指导，并承诺无条件实施约定服务区域内的派送(详见附件)，及时、高效完成甲方赋予的任务，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与理由加以拒绝或延迟派件义务。

4、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天天快递相关操作规定和双方签订的《运营守则》，乙方将已派送货物签单全部返还甲方;甲方对乙方的经营行为监督、检查。

5、乙方使用甲方工作单承揽的业务，必须通过甲方承运，不得通过其它快递公司或货运代理承运;除到付运费和代收货款外，送货方不得向收货人收取任何费用。

6、乙方对消费者的投诉应当及时处理，对造成消费者权益损害的，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因乙方的原因，消费者直接向甲方投诉的，甲方认为乙方确有过错，甲方直接向消费者偿付的，甲方有权直接从保证金中扣除。

7、因乙方或其职员的故意或过失行为给乙方造成损失，或者存在其雇员违法或侵害他人权利的行为，由乙方自行承担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如因此使甲方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乙方追偿。

8、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披露所涉及的诉讼或仲裁及其他对甲方有重大影响的信息。乙方故意提供虚假信息或隐瞒重要信息，致使甲方遭受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已支付的保证金不予返还，并有权要求其赔偿甲方所造成的损失。

9、乙方的经营风险、法律责任和所加盟经营区域的业务开发等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有关或相关连带责任。

10、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及终止后，乙方及其雇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其所掌握的甲方的商业秘密。

第五条 结算条款

1、代收款与其它费用分别结算。乙方将当天收到的代收款及时交与甲方，最晚不得超过次日24：00，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拖延或抵扣，交接的同时需要向甲方提供资金项目明细。

2、到付款、派送费、保险费、到付款税金，甲方每月与乙方结算一次，结算周期为1-31日。

3、结算业务时，如发生价格纠纷、服务质量纠纷、服务事故等情况，责任双方已协商一致的应在本月结算完毕。如果纠纷、事故未能解决或双方未能取得一致意见则相关问题件的费用结算顺延至纠纷、事故解决后再行结算，最迟不超过结算期满后15天，不得影响其它正常件的结算。

4、乙方购买甲方工作单、物料、装备时，应先将款项交与甲方账户，甲方确认到款后再行发货。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将风险保证金、网络结算预付款等费用支付给甲方以及签约后7日内仍不能运作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按照保证金的50%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的运单，每丢失一份乙方应向甲方支付20元/单的违约金，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已派送货物乙方不能按规定返回签收单的，乙方承担50元/单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无法收款的，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使用甲方工作单承揽业务，若未通过天天快递转运的，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50元-200元。

4、乙方私自印刷甲方工作单的，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10000元。5、乙方不能按照规定返回到付款、代收款的，甲方将根据200元/天的标准进行处罚。超过2天未返款的，甲方暂停合作;超过7天未返款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保证金不予返还。

6、因派送方责任造成货物延误、丢失或破损的，严格按照天天快递的相关规定确定责任及赔偿，责任方在事故发生之日起15日内按照裁定的应赔付总额赔偿给受损方，延期赔偿的，每迟延一天支付给损失金额1%的滞纳金，超过15天没有赔偿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保证金不予返还。

7、双方共同遵守甲方制定的考核标准和操作要求，如考核不达标或操作不能达到的应在一周内整改，一个月内仍不达标，对方可单方终止合同，并无需向对方进行赔偿或补偿。

第七条 风险转移

货物交接后，由接收方对货物的安全(包括但不限于：破损、丢失等)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八条 争议解决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附则

1、本合同附件以及甲方在管理过程中公示的各项管理规定和发文是本合同的有效补充，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附加，所附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快递承包制合同九**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着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甲方将片区派送件和揽收件及快递经营权承包给乙方，各片区实行承包责任制，双方就快件承包责任一事订立合同如下：

(一)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将巨鹿县城富强路以北，具体位置见附件区域划分。承包给乙方，承包合同期为一年，从20xx年4月 1 日起至20xx年4月 1 日止，合同期满后，双方自愿可续签合同，但承包合同必须一年一签订。

二、乙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需向甲方交纳----------元作为风险保证金。已确保乙方对合同的执行。

三、乙方承包区负责人,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坚持以高标准、严要求做好片区派件工作。从签订合同之日起，乙方负责下车提货到甲方门市，甲方负责到中转站提货到门市。当日派件经甲方扫描在乙方片区派送，已扫描在乙方片区的件如出现延误、丢失，破损等情况由乙方片区承担责任。当天片区派送件必须在当天20点前派送处理完毕，放门卫处签收的件必须通知客户，乙方应将签收回单交回客服人员及时扫描上传。未因何原因产生的问题件，乙方负责。带有欺骗行为的问题件，一经查实按延误件处罚，坚决杜绝一切压误延误等不良行为。

四

五、乙方负责承担承包区揽件(收取件)工作。甲方接到客户取件电话，应及时将电话通知乙方，乙方应在1小时之内到指定地点取件。

六、乙方片区派件和取件工作实行承包责任制，经甲乙双方签订承包合同之日起，此承包区的一切派件和取件工作由乙方负责处理。

(二)双方违约责任：

一、甲方无故提前解除乙方合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应赔偿乙方5000元违约金，乙方可终止合同。

二、甲方解除乙方合同，需经乙方同意，且必须提前30天通知乙方，否则视为违约。

三、乙方未认真履行职责，不服从甲方的管理，出现工作失误，被上级公司罚款等给甲

四、乙方合同期未满自动辞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5000元违约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五、乙方解除甲方合同，须经甲方同意，且必须提前30天通知甲方，否则视为违约。

(三)：区域划分和附加明细：; 富强路以北，一里庄，柴尚庄，梁园，东西韩庄，木匠庄，白家寨，刘家寨，夏旧城，小官庄，路街，大官庄，刘茂村，沙井村。

此快件承包合同书一式二份，经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并具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快递承包制合同篇十**

甲方：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合作共赢原则，经友好协商，就乙方加盟甲方所有快递网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授权乙方为甲方在 省 市 县(区) 乡(镇\\街道)唯一指定代理点，代理范围为民乐县 。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经营范围区域和私自转让经营权。

二、本合同期限为一年，自20\_年 月 日至20\_年 月 日止，合同续签需提前一个月，否则视为自动终止。

三、乙方作为甲方授权代理点需向甲方交纳风险保证金元窗口开通费 元。(风险保证金合同期满可退回，窗口开通费不退)

四、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如私自代理其他快递业务，甲方有权收回其经营权并罚乙方违约金 元。

五、乙方须提供有效身份证件给甲方备案，并保证有独立的经营场所。

六、乙方按照甲方指定的经营模式统一经营快递业务，对外独立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独自承担法律业务，同事接受甲方业务指导个监督。

七、乙方不得收递国家邮政法命令禁止邮寄物品：如爆炸物、仿真武器、刀具、毒品、农药等。

八、乙方收件如

(1)遇到发件途中物品短缺或丢失。乙方须积极客户协商和赔偿。其结果可想甲方报告，后期赔偿将按甲方所在公司制度结果核定，如乙方不积极或没协商好导致客户投诉所产生罚费用由乙方承担。

(2)乙方在收件过程中需做到100%验视。如不验视造成违禁品入职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

九、乙方派件延误、快件遗失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十、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经双方签字后即日生效。

甲方：韵达快递 乙方：

签约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签约时间： 签约时间：

**快递承包制合同篇十一**

甲方：

乙方： 身份证：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着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甲方将片区派送件和揽收件及快递经营权承包给乙方，各片区实行承包责任制，双方就快件承包责任一事订立合同如下：

(一)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将巨鹿县城富强路以北，具体位置见附件区域划分。承包给乙方，承包合同期为一年，从20xx年4月 1 日起至20xx年4月 1 日止，合同期满后，双方自愿可续签合同，但承包合同必须一年一签订。

二、乙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需向甲方交纳----------元作为风险保证金。已确保乙方对合同的执行。

三、乙方承包区负责人,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坚持以高标准、严要求做好片区派件工作。从签订合同之日起，乙方负责下车提货到甲方门市，甲方负责到中转站提货到门市。当日派件经甲方扫描在乙方片区派送，已扫描在乙方片区的件如出现延误、丢失，破损等情况由乙方片区承担责任。当天片区派送件必须在当天20点前派送处理完毕，放门卫处签收的件必须通知客户，乙方应将签收回单交回客服人员及时扫描上传。未因何原因产生的问题件，乙方负责。带有欺骗行为的问题件，一经查实按延误件处罚，坚决杜绝一切压误延误等不良行为。

四、乙方在送件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交通规则，安全责任自负。送件当中由于工作上的失误，给甲方造成快件或签收单丢失和快件被别人冒领走的，一律按遗失件处理。

五、乙方负责承担承包区揽件(收取件)工作。甲方接到客户取件电话，应及时将电话通知乙方，乙方应在1小时之内到指定地点取件。

六、乙方片区派件和取件工作实行承包责任制，经甲乙双方签订承包合同之日起，此承包区的一切派件和取件工作由乙方负责处理。

(二)双方违约责任：

一、甲方无故提前解除乙方合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应赔偿乙方5000元违约金，乙方可终止合同。

二、甲方解除乙方合同，需经乙方同意，且必须提前30天通知乙方，否则视为违约。

三、乙方未认真履行职责，不服从甲方的管理，出现工作失误，被上级公司罚款等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视情况有权终止合同。

四、乙方合同期未满自动辞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5000元违约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五、乙方解除甲方合同，须经甲方同意，且必须提前30天通知甲方，否则视为违约。

(三)：区域划分和附加明细：; 富强路以北，一里庄，柴尚庄，梁园，东西韩庄，木匠庄，白家寨，刘家寨，夏旧城，小官庄，路街，大官庄，刘茂村，沙井村。

此快件承包合同书一式二份，经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并具法律效力。

甲方： 年 月 日

乙方： 年 月 日

**快递承包制合同篇十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公司)

乙方：\_\_\_\_\_\_\_\_\_(\_\_\_\_承包区)

经过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甲方授权乙方经营复兴片区的快递业务，承包期为2年。

一、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派送完成所承包区域的派件，甲方支付乙方每票1.5元，如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没有送到或遗失其损失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所收快递业务必须按照双方协商的价格按时送到甲方公司上交，乙方必须按照邮政法邮寄业务，如有禁忌品后果自负。

三、乙方在承包期内不得再经营其它快递公司业务如有违约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其责任。

四、甲方在授权其内必须保障对乙方所经营区域的快递业务的正常运转，甲方在两年内不得收取乙方其它任何费用，为了保证甲方的市场，乙方必须交纳甲方保证金两千元。

五、甲方授权其内不得在乙方所承包范围内开设任何分部及代理商。

此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此协议双方签字后即生效，双方如有争议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已此协议作为起诉依据。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快递承包制合同篇十三**

甲方：

乙方：

经双方协商一致，临颍优速快递临颍工业区收派范围(西至107，东至高速路口，北至七里头，南至一环路107东)给 承包经营，承包费用 4000元，现达成协议如下：

1、甲方将该地区市场给乙方承包经营，乙方自备车辆，服从公司管理，及时送件、取件、发件，维护公司利益和信誉。

2、乙方进行市场维护和开发，尽可能满足客户的需求，收派的见每 天收派送一次。发送键及时取，及时发。

3、甲方给乙方派送件时，乙方按照公司派送流程及时派送，如有遗失承担相应责任。乙方付 3000 元，作为承包保证金。

4、发送件每天晚7点前送到甲方门市，派送件乙方在货物到达临颍总店到门市取。

5、乙方为甲方派送件，甲方付乙方公司结算干线费价格。

6、在甲方双方合同期间，甲方不得安全其他人涉及该地区的市场经营，乙方不得超出收派范围。

7、合同终止后，甲方返还乙方承包保证金

8、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9、合同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10、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生效

甲方：

乙方：

**快递承包制合同篇十四**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着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甲方将片区派送件和揽收件及快递经营权承包给乙方，各片区实行承包责任制，双方就快件承包责任一事订立合同如下：

（一）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将xx镇承包给乙方，承包合同期为一年，从20xx年5月1日起至20xx年5月1日止，合同期满后，双方自愿可续签合同，但承包合同必须一年一签订。

二、乙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需向甲方交纳3000元作为风险保证金。已确保乙方对合同的执行。

三、乙方每月上缴甲方班车费150元。

四、乙方每月上缴甲方查询费150元。

五、乙方承包区负责人，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坚持以高标准、严要求做好片区派件工作。从签订合同之日起，乙方负责下车提货到甲方门市，甲方负责到中转站提货到门市。当日派件经甲方扫描在乙方片区派送，已扫描在乙方片区的件如出现延误、丢失，破损等情况由乙方片区承担责任。当天片区派送件必须在当天20点前派送处理完毕，放门卫处签收的件必须通知客户，造成延误被客户投诉的，否则每件处罚50至100元，乙方应将签收回单交回客服人员及时扫描上传。未因何原因产生的问题件，乙方负责。带有欺骗行为的问题件，一经查实按延误件处罚，坚决杜绝一切压误延误等不良行为。

六、乙方在送件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交通规则，安全责任自负。送件当中由于工作上的失误，给甲方造成快件或签收单丢失和快件被别人冒领走的，一律按遗失件处理。

七、乙方负责承担承包区揽件（收取件）工作。甲方接到客户取件电话，应及时将电话通知乙方，乙方应在1小时之内到指定地点取件。

八、乙方片区派件和取件工作实行承包责任制，经甲乙双方签订承包合同之日起，此承包区的一切派件和取件工作由乙方负责处理。

（二）双方违约责任：

一、甲方无故提前解除乙方合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应赔偿乙方5000元违约金，乙方可终止合同。

二、甲方解除乙方合同，需经乙方同意，且必须提前30天通知乙方，否则视为违约。

三、乙方未认真履行职责，不服从甲方的管理，出现工作失误，被上级公司罚款等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视情况有权终止合同。

四、乙方合同期未满自动辞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5000元违约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五、乙方解除甲方合同，须经甲方同意，且必须提前30天通知甲方，否则视为违约。

此快件承包合同书一式二份，经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并具法律效力。

甲方：年月日

乙方：年月日

**快递承包制合同篇十五**

甲方： 身份证：

乙方： 身份证：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着自愿、公平合理的原则。甲方将片区派送件和揽收件及快递经营权承包给乙方，各片区实行承包责任制，双方就快件承包责任一事订立合同如下：

(一)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将\_\_\_\_区域里(\_\_\_\_县城)具体位置见附件区域划分。承包给乙方，承包合同期为\_\_\_\_\_\_\_\_年，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合同期满后，双方自愿可续签合同，但承包合同必须\_\_\_\_\_\_\_\_年一签订。

二、乙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需向甲方交纳----------元作为风险保证金。已确保乙方对合同的执行。

三、乙方每月上缴甲方班车费----------元。

四、乙方在合同签订之日起需向甲方交纳----------元作为片区承包费。

五、乙方承包区负责人,必须服从甲方的管理，坚持以高标准、严要求做好片区派件工作。从签订合同之日起，乙方负责下车提货到甲方门市，甲方负责到中转站提货到门市。当日派件经甲方扫描在乙方片区派送，已扫描在乙方片区的件如出现延误、丢失，破损等情况由乙方片区承担责任。当天片区派送件必须在当天20点前派送处理完毕，放门卫处签收的件必须通知客户，造成延误被客户投诉的，否则每件处罚50至100元，乙方应将签收回单交回客服人员及时扫描上传。未因何\_因产生的问题件，乙方负责。带有欺骗行为的问题件，一经查实按延误件处罚，坚决杜绝一切压误延误等不良行为。

六、乙方在送件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交通规则，安全责任自负。送件当中由于工作上的失误，给甲方造成快件或签收单丢失和快件被别人冒领走的，一律按遗失件处理。

七、乙方负责承担承包区揽件(收取件)工作。甲方接到客户取件电话，应及时将电话通知乙方，乙方应在1小时之内到指定地点取件。

八、乙方片区派件和取件工作实行承包责任制，经甲乙双方签订承包合同之日起，此承包区的一切派件和取件工作由乙方负责处理。

(二)双方违约责任：

一、甲方无故提前解除乙方合同，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应赔偿乙方5000元违约金，乙方可终止合同。

二、甲方解除乙方合同，需经乙方同意，且必须提前30天通知乙方，否则视为违约。

三、乙方未认真履行职责，不服从甲方的管理，出现工作失误，被上级公司罚款等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责任，甲方视情况有权终止合同。

四、乙方合同期未满自动辞职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5000元违约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五、乙方解除甲方合同，须经甲方同意，且必须提前30天通知甲方，否则视为违约。

(三)：区域划分和附加明细：\_\_\_\_\_\_

此快件承包合同书一式二份，经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并具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快递承包制合同篇十六**

发包方：北京多元申通快递服务有限公司西北分公司 (简称甲方) 负责人：

承包方： 负责人： (简称乙方) 甲方本着开拓公司业务、提升申通品牌、提高派送时效、加强公司管理等综合调控能力的宗旨，经甲、乙双方协商，自愿签订承包合同如下：

一、承包范围：

甲方现将之内的快递业务发包与乙方，除该区域外乙方一概不得超范围经营。

二、 承包期限：自\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日止，承包期满后，双方协商重新签订承包合同。

三、承包费用、发货费用

1、乙方须向甲方缴纳承包期间的快递风险押金人民币\_\_\_\_\_\_\_\_\_\_\_\_元，作为乙方违约保证金以及其他依法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的担保。

2、甲方给乙方的发货价格(见附件一：北京申通西北分公司发货价格表)，乙方应及时按公司规定时间结算发货费。

3、对淘宝客户，由公司统一制定发货价格，费用结算，乙方在次月十号前必须将淘宝客户账款上交甲方，如有违约甲方有权从次日起停止发货，并由乙方承担造成的损失。

四、权利和义务

1、甲方确定本合同所划定的区域与甲方其他承包区无重叠和交叉。

2、甲方负责统一发送乙方所收全部邮件物品，乙方应每日及时向甲方支付发货款 。如拖延不交，甲方有权停止乙方的快件发送，严重的终止合同，押金不予退还，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当及时收取，派送承包区范围的快件。

4、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内部管理，遵守甲方所定的各项管理制度(以北京申通总公司管理为准)。

5、乙方应当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合法经营，维护公司形象和声誉，接受甲方监督与管理，并独自承担生产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民事，行政和刑事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负责赔偿。

6、乙方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承担承包期间的一切费用开支，包括各项行政税费，生产经营费用，人员工资与福利，罚款，罚金等。

7、乙方自行聘用工作人员，所聘人员与甲方无劳动关系，发生安全及其他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在经营过程中，不论是政策法规或者是区域性因素造成快件无法派送的，公司只负责协调，不承担任何费用，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全额承担。

8、乙方必须在甲方规定的范围内经营，不得跨区域取件，不得将自己所取快件通过其他快递公司进行发寄。

9、乙方在每天的收件扫描中不能漏扫，查出每票罚款100元，年累计100票次或以上，取消承包资格，风险押金不予退还。

10、乙方必须将每日的到付款、代收货款及时上交公司财务，拒不上交的每一次处罚100元。

五、管理要求

1、乙方必须自行配置符合工作量的人员、车辆，尤其在双十一、十二期间，不得因人员配置不够造成压货的情况，否则将给予重罚，由公司聘用临时工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2、年终放假与年后上班，必须严格遵守公司规定时间，否则将给予重罚，由公司聘用临时工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情节恶劣的取消合同，扣除押金。

六、合同的解除与变更

1、乙方不服从甲方的管理，严重违反甲方所制定的承包区管理制度的(管理制度以北京申通总公司为准)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取消乙方的承包资格，乙方所交快递风险押金不予退还，造成甲方损失的负责赔偿。

2、乙方不得在承包期间内终止合同 ，到期终止合同应提前三个月通知甲方，在到期后结清各项账款后本合同终止，终止合同之日起六个月后退还乙方承包风险金，否则，乙方所交快递风险押金甲方不予退还。

3.、乙方在承包期间，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将所承包的区域转包给他人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所交快递风险押金不予退还。

七、本合同未尽条款，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一式二份，合同有效期暂定一年，合同期满后，在续签前提下乙方拥有优先承包权，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生效。

九、补充条款：自承包区签订本合同之日起三个月内，如乙方经营管理和业绩达不到基本要求，甲方有权解除该合同。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快递承包制合同篇十七**

甲方：

乙方：

乙方在全面了解甲方的经营状况、运作模式等基础上，自愿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及服从甲方统一品牌、统一公司形象、统一运作模式、统一价格结算、统一服务标准等有关规定，申请作为甲方的加盟承包商，双方根据合同法及有关法律规定，经协商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经营范围及特别约定

1、甲方授权乙方在省市（区/县）双方确认的区域范围内经营取派件（操作区域明细见附件），乙方不得超出此区域经营业务，业务经营范围不得超过甲方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乙方变更、新增经营场所以及在甲方的备案信息发生变化时均需及时（最迟两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2、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从事业务，乙方作为独立的法律主体进行活动，独立核算、自担风险、自负盈亏。

第二条合同变更、终止和续签

1、本合同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2、本合同签署后按规定或约定时间内乙方须将风险保证金、首次物料费汇入甲方指定账号，如违反则视同合同未生效。

3、在合同正常执行期间，如乙方提出终止或变更，需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并继续保障操作，最长不超过30天。甲方确定乙方停止操作后，在30天内与乙方清理完毕所有的账务。如乙方故意拖欠甲方费用，自停止货物操作之日起，每日按甲方提供的欠款数额收取乙方千分之三的滞纳金。

4、双方终止合作并解决完所有争议后，甲方抵扣乙方所欠费用后将剩余的保证金、于30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乙方。

5、合同签订后，若乙方在合同生效协议时间内仍不能运作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6、合同期满后，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乙方为甲方的加盟承包商。

第三条相关费用及支付

1、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当日内向甲方支付人民币\_\_\_\_\_\_元作为保证金，以确保乙方对本合同的履行。双方合作中，甲方有权根据业务量要求乙方增加保证金，按日均到付代收金额的3倍增收，但最高不超过月代收货款总额的50%。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规范经营，维护\_\_\_\_\_\_快递的声誉，如果出现丢件，损坏件，不及时派送，以及引起客户投诉的，甲方有权让乙方承担相应的费用，或从保证金中扣除。

5、乙方在签订合同后3日内向甲方支付运营所需的物料费\_\_\_\_元。

第四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乙双方在开展门到门服务中，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维护“\_\_\_\_\_\_快递”的形象、声誉，切实保障双方的利益，严格保守商业秘密。

2、甲方对乙方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指导，提供相关资料，配合指导使用相关软件、系统等；乙方必须遵守甲方制定的操作规定、考核要求和服务规范等，如乙方达不到甲方规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指定区域内，甲方可增设加盟商，该加盟商须与甲方直接签订加盟合同。

3、乙方须接受甲方统一管理与业务指导，并承诺无条件实施约定服务区域内的派送（详见附件），及时、高效完成甲方赋予的任务，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与理由加以拒绝或延迟派件义务。

4、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_\_\_\_\_\_快递相关操作规定和\_\_\_\_\_\_总部的网络管理规定，乙方将已派送货物签单全部返还甲方；甲方对乙方的经营行为监督、检查。

56、乙方使用甲方工作单承揽的业务，必须通过甲方承运，不得通过其它快递公司或货运代理承运；除到付运费和代收货款外，送货方不得向收货人收取任何费用。

6、乙方对消费者的投诉应当及时处理，对造成消费者权益损害的，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因乙方的原因，消费者直接向甲方投诉的，甲方认为乙方确有过错，甲方直接向消费者偿付的，甲方有权直接从保证金中扣除。

7、因乙方或其职员的故意或过失行为给乙方造成损失，或者存在其雇员违法或侵害他人权利的行为，由乙方自行承担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如因此使甲方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乙方追偿。

8、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披露所涉及的诉讼或仲裁及其他对甲方有重大影响的信息。乙方故意提供虚假信息或隐瞒重要信息，致使甲方遭受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已支付的保证金不予返还，并有权要求其赔偿甲方所造成的损失。

9、乙方的经营风险、法律责任和所加盟经营区域的业务开发等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有关或相关连带责任。

10、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及终止后，乙方及其雇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其所掌握的甲方的商业秘密。

第五条结算条款

1、代收款与其它费用分别结算。乙方将当天收到的代收款及时存到网银账户，最晚不得超过次日12：00，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拖延或抵扣，存款的同时需要向甲方提供存款项目明细。

2、到付款、派送费、保险费、到付款税金，甲方每月与乙方结算一次，结算周期为1-31日。

3、结算业务时，如发生价格纠纷、服务质量纠纷、服务事故等情况，责任双方已协商一致的应在本月结算完毕。如果纠纷、事故未能解决或双方未能取得一致意见则相关问题件的费用结算顺延至纠纷、事故解决后再行结算，最迟不超过结算期满后1个月，不得影响其它正常件的结算。

4、乙方购买甲方工作单、物料、装备时，应先将款项存入甲方网银账户，甲方确认到款后再行发货。

5、乙方账户

户名：

开户行：

帐号：

第六条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将风险保证金、网络结算预付款等费用支付给甲方以及签约后7日内仍不能运作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按照保证金的50%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的运单，每丢失一份乙方应向甲方支付20元/单的违约金，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已派送货物乙方不能按规定返回签收单的，乙方承担50元/单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无法收款的，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使用甲方工作单承揽业务，若未通过\_\_\_\_\_\_快递转运的，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500元-1000元。

4、乙方不能按照规定返回到付款、代收款的，甲方将根据200元/天的标准进行处罚。超过2天未返款的，甲方暂停合作；超过7天未返款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保证金不予返还。

5、因派送方责任造成货物延误、丢失或破损的，严格按照\_\_\_\_\_\_快递的相关规定确定责任及赔偿，责任方在事故发生之日起15日内按照裁定的应赔付总额赔偿给受损方，延期赔偿的，每迟延一天支付给损失金额1%的滞纳金，超过15天没有赔偿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扣除保证金不予返还。

6、双方共同遵守甲方制定的考核标准和操作要求，如考核不达标或操作不能达到的应在一周内整改，一个月内仍不达标，对方可单方终止合同，并无需向对方进行赔偿或补偿。

第七条风险转移

货物交接后，由接收方对货物的安全（包括但不限于：破损、丢失等）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八条争议解决

双方发生争议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附则

1、本合同附件以及甲方在管理过程中公示的各项管理规定和发文是本合同的有效补充，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协商附加，所附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甲方代表：乙方代表：

签约日期：签约日期：

甲方地址：乙方地址：

**快递承包制合同篇十八**

甲方：(\_公司)

乙方：(复兴承包区)

经过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甲方授权乙方经营复兴片区的快递业务，承包期为2年。

一 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派送完成所承包区域的派件，甲方支付乙方每票1.5元，如乙方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没有送到或遗失其损失由乙方承担。

二 乙方所收快递业务必须按照双方协商的价格按时送到甲方公司上交，乙方必须按照邮政法邮寄业务，如有禁忌品后果自负。

三 乙方在承包期内不得再经营其它快递公司业务如有违约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其责任

四甲方在授权其内必须保障对乙方所经营区域的快递业务的正常运转，甲方在两年内不得收取乙方其它任何费用，为了保证甲方的市场，乙方必须交纳甲方保证金两千元。

五 甲方授权其内不得在乙方所承包范围内开设任何分部及代理商。

此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此协议双方签字后即生效，双方如有争议可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已此协议作为起诉依据。

甲方： 乙方：

**快递承包制合同篇十九**

承包方： 负责人： (简称乙方)

甲方本着开拓公司业务、提升申通品牌、提高派送时效、加强公司管理等综合调控能力的宗旨，经甲、乙双方协商，自愿签订承包合同如下：

一、承包范围：

甲方现将之内的快递业务发包与乙方，除该区域外乙方一概不得超范围经营。

二、 承包期限：自\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日止，承包期满后，双方协商重新签订承包合同。

三、承包费用、发货费用

1、乙方须向甲方缴纳承包期间的快递风险押金人民币\_\_\_\_\_\_\_\_\_\_\_\_元，作为乙方违约保证金以及其他依法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的担保。

2、甲方给乙方的发货价格(见附件一：北京申通西北分公司发货价格表)，乙方应及时按公司规定时间结算发货费。

3、对淘宝客户，由公司统一制定发货价格，费用结算，乙方在次月十号前必须将淘宝客户账款上交甲方，如有违约甲方有权从次日起停止发货，并由乙方承担造成的损失。

四、权利和义务

1、甲方确定本合同所划定的区域与甲方其他承包区无重叠和交叉。

2、甲方负责统一发送乙方所收全部邮件物品，乙方应每日及时向甲方支付发货款 。如拖延不交，甲方有权停止乙方的快件发送，严重的终止合同，押金不予退还，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p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